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 2023-037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一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等材料已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以书面及传真方式提交了表决意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召开。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海外区域总部职级及班子配备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分拆下属控股子公司中电建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新能源”）至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本次分拆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本次分拆上市方案、聘请分拆上市中介机构、签署筹划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等相关事宜，并在制定本次分拆上市方案后将本次分拆上市方案及有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

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筹划控股子公司电建新能源分拆上市事项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需求，有利于拓宽电建新能源的融资渠道，支持电建新能源持续研发和经营投入，提升公司和电建新能源的持续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不会导致公司丧失对电建新能源的控制权，不会对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独立上市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筹划本次分拆上市及授权事项，待上市方案初步确定后，公司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就分拆上市事宜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日